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d New Energy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23)

關於與國電投戰略合作的公告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山東興盛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山東興盛」）與國家電投集團山東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山東能源」）訂立了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區域排他性戰略合作協議（「該協議」），據此，山東興盛與山東能源將通過合作開發、建設、運營等方式，在陸上風電、綜合園區能源配套、分布式能源、光熱綜合能源工程應用等方面開展全面合作（「合作項目」）。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山東能源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雙方計劃在四個方面進行全面合作。一是在山東境內開發風電，總規模400-500MW，總投資額人民幣40億元以上規模，爭取三年內完成；二是根據山東興盛實施的光熱綜合能源示範專案實驗情況，在具備推廣的情況下在省內國內快速佈局，力爭開展10個或以上的光熱綜合能源利用專案；三是雙方在其他省市開展能源拓展合作；四是各自利用自身優勢支持對方在能源領域的業務拓展。合作方式方面，在具體到雙方合作項目上，雙方另行簽署項目開發合作協議，明確合作模式並確定股權比例，原則上山東能源在項目投資中是控股方，山東興盛是

參股方。山東能源將會負責牽頭落實項目建設所需資金，負責項目工程建設管理和生產運營。山東興盛根據山東能源開展工作需要提供具體支援配合。

山東能源是國家電力投資集團公司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能源項目投資以及電源、電力、熱力的開發、建設、經營、生產及管理。

山東興盛剛完成收購沂水盛榮新能源有限公司，其擁有的山東省臨沂市沂水縣楊莊鎮峨山風電項目的4.99萬千瓦風電項目，並預期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開始投入風電生產。

本集團積極回應國家關於新能源發展的戰略，本次與山東能源戰略合作的簽署，是在收購盛榮新能源風電第一個新能源項目後，對本集團關於風電、光伏電站和光熱能發電供熱綜合專案產業轉型戰略決策的進一步落實。董事會認為透過該協議有助推動本集團進一步推動新能源業務拓展，開拓營業收入來源，為股東帶來回報。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短暫停止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之股份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下午一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運德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李運德先生（主席）、耿國華先生（行政總裁）及郎偉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周靜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涇生先生、李曉陽先生及林鉅昌先生組成。